

武汉当代明诚文化体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预重整的进展暨风险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2023 年 1 月 3 日，武汉当代明诚文化体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湖北省武汉市中级人民法院《决定书》[(2023)鄂 01 破申 1 号]、[(2023)鄂 01 破申 1 号之一]，其决定对公司启动预重整程序并指定武汉当代明诚文化体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清算组担任公司预重整期间的临时管理人（详见公告：临 2023-001 号）。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3 号——破产重整等事项》的相关规定，现就公司最近一个月的预重整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进展情况

2023 年 1 月 9 日，临时管理人提请各债权人及时申报债权，详见公司在指定媒体披露的《武汉当代明诚文化体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预重整债权申报通知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4 号）。

2023 年 1 月 9 日，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3 号——破产重整等事项》相关规定，发布了关于预重整的专项自查报告，详见公司在指定媒体披露的《武汉当代明诚文化体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重整的专项自查报告》（公告编号：2023-005 号）。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临时管理人对债权申报及审查工作正有序推进中。公司将积极协助临时管理人有序推进预重整阶段的相关工作，同时将密切关注相关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相关风险提示

（一）公司是否进入重整程序尚存在不确定性

预重整为法院正式受理重整前的程序，公司预重整能否成功存在不确定性。如果公司预重整成功，法院将依法审查是否受理重整申请，公司能否进入重整程序存在不确定性。

（二）公司股票存在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风险

1、根据《上市规则》第 9.4.1 条的相关规定，若法院依法受理天风天睿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对公司重整的申请，公司股票将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2、经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公司 2022 年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为-450,000.00 万元至-240,000.00 万元，详见公司在指定媒体披露的《武汉当代明诚文化体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2 年年度业绩预亏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9 号）。若公司 2022 年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为负值，根据《上市规则》第 9.3.2 条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将在 2022 年年度报告披露后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三）公司股票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

如果法院正式受理对公司的重整申请且公司顺利实施重整并执行完毕重整计划，将有利于改善公司资产负债结构，推动公司回归健康、可持续发展轨道。但同时，公司亦将存在因重整失败而被宣告破产的风险。如果公司被宣告破产，公司将被实施破产清算，根据《上市规则》第 9.4.13 条的规定，公司股票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公司将密切关注相关情况并根据进展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公司相关信息均以在上述网站及报刊披露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相关公告，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武汉当代明诚文化体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3 月 2 日